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

時間：114 年 4 月 22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TEAMS 視訊會議連結網址：<https://reurl.cc/K83eqp>

主持人：陳院長明聰

紀錄：姜曉芳

出席者：丁文琴委員 王秀鳳委員 吳雅萍委員 林明儒委員 邱柏升委員 宣崇慧委員

張淑媚委員 許家驊委員 許雅雯委員 陳均伊委員 陳勇祥委員 黃繼仁委員

蔡明昌委員 盧鴻文委員 (以筆劃排序)

校外代表：學界代表：蔡清田教授 業界代表：李美華處長 校友代表：鄭秀津校長

(委員計 24 人，出席 18 人，達 2/3 以上出席)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由：教育學系擬再次修訂本學系學士班 114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提請討論。

擬再次修訂(114 學年度)	現行(114 學年度)	說明
師資生合計應修 92 學分 ◎院共同課程(4 學分) ◎教育學系系基礎(39 學分) ◎教育學系系核心(18 學分) ◎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 31 學分以上，且至少擇 1 學程修畢，並從「教育學術發展學程」、「教育實務發展學程」中擇一修讀。)	師資生合計應修 92 學分 ◎院共同課程(4 學分) ◎教育學系系基礎(37 學分) ◎教育學系系核心(18 學分) ◎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 33 學分以上，且至少擇 1 學程修畢，並從「教育學術發展學程」、「教育實務發展學程」中擇一修讀。)	將「教學媒體與應用」課程由教育實務發展學程(選修)改為教育學系系基礎課程(必修)，故進行學分調整。
教學媒體與應用 Instructional Media and Using (一下，教育學系系基礎，必修，2 學分，2 小時)	教學媒體與應用 Instructional Media and Using (一下，教育實務發展學程，選修，2 學分，2 小時)	

決議：審查通過。

貳、提案討論：

提案 1：新設置「教育大數據」微學草案，提請討論。(附件 1)

說明：

一、為辦理教育部「教育大數據微學程計畫」，數位學系擬於 114 學年度申請設置「教育大數據」微學程。

二、依據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114 年 4 月 18 日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辦理。

三、檢附「教育大數據」微學程要點(草案) 附件 1-1、「教育大數據」微學程規劃書(草案) 附件 1-2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2：因應本校申設「特殊教育師資類科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組教育學程」未獲通過，修改特教學系大學部「114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一案，提請討論。(附件 2)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14 年 4 月 11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42600913C 號函，本校申設「特殊教育師資類科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組教育學程」未獲通過，審查意見如附件一。

二、特教系前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決議通過本系大學部 114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之內容，並提 113 年 12 月 26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校課程委員會議預計於 114 年 4 月 22 日召開。

三、本次修正將刪除「其他說明」中第(四)~(六)點、第(九)點有關學前特殊教育學程之相關說明，並刪

除因應「特殊教育師資類科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組教育學程」所增設之一般生及師資生專業選修學程中的「學前特殊教育學程」。第(八)點刪除「國小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組、資賦優異類組」之字眼。其餘照 113 年 11 月 28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決議內容，無變動。

四、114 年 4 月 17 日特殊教育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修訂對照表如下：

大學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四、畢業學分要求： (二)本系學士班主修領域(major)由以下課程、學程組成： 一般生：合計應修 78 學分 ◎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 26 學分以上，且至少擇 1 學程修畢) ... 師資生：合計應修 82 學分 ◎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 24 學分以上，且至少擇 2 學程修畢。) ...	四、畢業學分要求： (二)本系學士班主修領域(major)由以下課程、學程組成： 一般生：合計應修 78 學分 ◎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 26 學分以上，且至少擇 1 學程修畢) ... 一、實務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至少修讀 12 學分) 師資生：合計應修 82 學分 ◎專業選修學程：(須修讀本系課程 24 學分以上，且至少擇 2 學程修畢。) ... 一、實務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至少修讀 12 學分)	刪除一般生與師資生專業選修學程：實務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至少修讀 12 學分)
五、其他說明： (四)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特教基礎學程)，至少二擇一。 (五)師資生需至教學現場進行見習、試教、實習、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 72 小時。 (六)師資生已修滿本系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修畢師資職前教育學分者，應於該學期結束前放棄修習教育學程資格，俾接受畢業審查。 (七)擋修機制：修習資賦優異教材教法(I)前須先修資優教育概論；修習特殊教育學生評量前須先修教育心理學；修習國語文領域課程調整與教學、數學領域課程調整與教學前須先修特殊教育課程發展；修習身心障礙教材教法(I)(II)前須先修國語文領域課程調整與教學、數學領域課程調整與教學；修習資優教育教學實習前須先修資賦優異教材教法(I)；其餘課程，修習課程(II)前須先修習課程(I)。 (八)外系學生修讀本系學程(含輔系、雙主修)，僅限修一般生課程，不具特殊教育師資資格。	五、其他說明： (四)師資生通過特殊教育學校(班)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教育學程甄選者，得於修畢學前特殊教育職前學分後取得特殊教育學校(班)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教育學程學分證明書；未取得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師資生身分者，選修學前特殊教育學程之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中，但無法取得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師資生資格。 (五)學前特殊教育學程開課單位包含本系、本校幼兒教育學系及師資培育中心。 (六)有關本系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師資生課程修習辦法由本系另訂之。 (七)教育哲學、教育社會學(特教基礎學程)，至少二擇一。 (八)國小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組、資賦優異類組師資生需至教學現場進行見習、試教、實習、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 72 小時。 (九)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組師資生需至教學現場進行見習、試教、實習、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 54 小時。 (十)師資生已修滿本系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修畢師資職前教育學分者，應於該學期結束前放棄修習教育學程資格，俾接受畢業審查。 (十一)擋修機制：修習資賦優異教材教法(I)前須先修資優教育概論；修習特殊教育學生評量前須先修教育心理學；修習國語文領域課程調整與教學、數學領域課程調整與教學前須先修特殊教育課程發展；修習身心障礙教材教法(I)(II)前須先修國語文領域課程調	- 刪除 (四)~(六)特殊教育幼兒園(身心障礙組)教育學程相關說明。 - 原(八)改為(六)並刪除國小階段文字，並刪除(九)學前教育階段時數規定。 - 原編號(七)改為(四)、原編號(八)改為(五)、原編號(十)改為(六)、原編號(十一)改為(七)、原編號(十二)改為(八)。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整與教學、數學領域課程調整與教學；修習資優教育教學實習前須先修資賦優異教材教法(I)；其餘課程，修習課程(II)前須先修習課程(I)。 (十二)外系學生修讀本系學程(含輔系、雙主修)，僅限修一般生課程，不具特殊教育師資資格。	

(二)一般生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學程名稱：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Program of Early Childhood Special Education 二、以下科目共 32 學分，學生應修滿達 12 學分，完成本學程 三、課程明細：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復健醫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Rehabilitation (一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輔助科技 Assistive Technology (二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溝通訓練 Communication Skills Training (二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生活管理 Living Management (二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保人員專業倫理 Professional Ethics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ors (三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發展與保育 Child Development and Care (三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3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教育概論 Introduction to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三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園課程設計 Preschool Curriculum Design (三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3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Learning Environment Design for Young Children (三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行為觀察 Observing of Young Children's Behavior (四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學習評量 Assessment i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四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園教材教法(I)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Preschool (I) (四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幼兒園教材教法(II)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Preschool (II) (四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園教學實習 (四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4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三)師資生：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學程名稱：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Program of Early Childhood Special Education 二、以下科目共 32 學分，學生應修滿達 12 學分，完成本學程 三、課程明細：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復健醫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Rehabilitation (一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輔助科技 Assistive Technology (二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溝通訓練 Communication Skills Training (二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生活管理 Living Management (二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保人員專業倫理 Professional Ethics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ors (三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發展與保育 Child Development and Care (三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3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教育概論 Introduction to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三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園課程設計 Preschool Curriculum Design (三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3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Learning Environment Design for Young Children (三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課程
	幼兒行為觀察 Observing of Young Children's Behavior (四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課程
	幼兒學習評量 Assessment i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四上，學前特殊教育課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園教材教法(I)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Preschool (I) (四上，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幼兒園教材教法(II)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Preschool (II) (四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2 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幼兒園教學實習 (四下・學前特殊教育學程・4學分)	刪除學前特殊教育學程

決議：審查通過。

提案 3：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微學分課程開課申請，請討論。(附件 3)
說明：

一、依據本校教務處通知辦理。

二、依據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114 年 4 月 18 日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決議辦理。

微學分課程開課申請總計 1 門課程，申請表請參考附件 3。

編號	課名	學分數	授課教師	開課班級	備註
1	學涯探索系列- 設計我的友善 校園	1. 可認抵自由選 修 0.5 學分 2. 不列入基本授 課時數	朱彩馨	大一選修	課程類別：工 作坊

決議：審查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同日下午 12 時 40 分